

监督索引号 53042200621101000

中国共产党澄江县委员会宣传部部门 2018 年度 部门决算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澄江县委员会宣传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 (一) 项目支出概况
- (二)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 (三) 项目绩效目标管理
- (四) 2018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五)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澄江县委员会宣传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主要职能

中共澄江县委宣传部是县委主管意识形态方面工作的综合职能部门。负责根据中央、省委、市委关于宣传的方针政策,指导全县宣传思想工作和各级宣传工作;指导全县理论研究、理论学习、理论宣传工作;把握全县社会舆论,指导、协调全县新闻宣传、报道工作;负责从宏观上指导精神产品的生产;负责规划、部署全县性的思想政治工作;代管县文明办;做好对外宣传工作;配合县委组织部做好教育培训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和改进群众思想教育工作;制定全县各级党组织宣传干部的培训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宣传思想文化事业发展的指导意见;指导宣传文化系统制定政策、规章,协调宣传文化系统各部门之间的关系;指导、组织和协调对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战略、重大经济活动的宣传;指导宣传文化系统发展战略、发展规划和计划的研究制定;承办市委宣传部和县委交办的其它任务。

(二) 2018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2018年，全县宣传思想工作按照“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任务要求，牢牢掌握意识形态领域主动权，履行思想引领、舆论推动、精神激励和文化支撑职能，为推动澄江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提供坚强思想保证和强大精神力量。

一是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坚持党对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及时调整县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签订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责任书，层层落实意识形态主体责任。县委常委会对2018年意识形态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全年县委常委会专题研究意识形态相关工作10次，县委书记对意识形态工作进行6次批示，开展4次意识形态领域分析研判工作，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县委三轮巡察，对九村镇、海口镇、县发改局等部门开展意识形态工作情况进行巡察，全年对65家单位部门开展意识形态工作督查，举办澄江县2018年宣传思想暨意识形态工作培训班，邀请5位专家教授，围绕《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和改进基层意识形态工作》等课题进行辅导授课。**二是扎实推进理论武装工作。**县委理论中心组全年组织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等为主题的9次集中学习。印发《2018年全县在职干部理论学习安排意见》，编印《参阅材料》370余册，赠阅《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等20余种800余册学习书籍。扎实推进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示范点建设各项工作，组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宣讲团，新建宣讲课题 65 个，广泛开展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省委陈豪书记调研抚仙湖保护治理工作重要讲话精神等宣讲 271 场次，28430 人参加学习。开展宣传思想文化战线大调研工作，深入推进弘扬“跨越发展、争创一流；比学赶超、奋勇争先”精神大讨论活动，上报《唱响主旋律、传播正能量、助推澄江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再上新台阶》等 5 篇调研文章，《“五个过硬”推动高质量发展》等理论文章在《云南日报》等省市报刊杂志发表。

三是宣传舆论引导积极有力。充分利用澄江新闻网、“山水激江”官方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宣传全县各级党组织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践行落实《中共澄江县委关于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奋力谱写新时代澄江绿色转型跨越发展新篇章的决定》过程中的好经验、好做法，开设“新时代的奋斗者”专栏，紧扣省委、市委对澄江提出新的发展定位和目标要求，围绕县委、政府中心工作，邀请配合中央、省、市媒体摄制完成云南形象宣传片、海外华人媒体感知中国行采访、“首届中国—南亚合作论坛”、庆祝改革开放 40 周年“三个一批”调研采访、一带一路环抚仙湖 2018 年国际珐伊 28R 帆船世界锦标赛、第二十九届立夏节暨第四届澄江傩戏文化节等一批重大专题报道，中央电视台播出的《春天的中国：春暖花开江山多

娇》、《云南澄江 抚仙湖春来到 万树樱舞话新篇（上、下）篇》等报道，大力宣传了澄江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成果，共在中央级媒体刊发 187 条次，省级媒体刊发 416 条次，《抚仙湖专刊》发行 41 期上稿 148 篇，山水澄江官方微信公众推送 1431 条。加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宣传报道和氛围营造，设置大型户外单立柱广告牌 14 块（28 面），创文公益广告牌 5548 块，打造完成 1 条主干道、2 个公园公益广告设置和 4 个示范点，录制创文知识音频并循环播放广泛宣传，组织县级媒体常态化曝光不文明现象和行为，开通“文明城市创建”专栏、“城市管理大家谈”和“曝光台”，全年共播出《文明创建进行时》93 条，维护更新“建设美丽澄江 共创全国文明城市”专题专栏。率先在全市推进融媒体改造，澄江县广播电视台同步实现高清制播，为做好新时代宣传工作提供了重要保障。以构建“大网络广舆情全媒体”工作格局为抓手，积极稳妥的做好舆情监测引导，为加快推进“三个国际化”实现新时代澄江绿色转型跨越发展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四是深化拓展文明创建。推进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组建工作指挥部，制定下发 2018—2020 年三年创建工作规划和 2018 年实施方案，《澄江县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任务分解表》《澄江县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考核办法》等文件；发放《市民文明手册》8 万余册，倡议书 5000 份，环保袋等宣传品 3 万余份，公开征集到创文吉祥物和标识、宣传口号和公益广告

作品 2000 余件，开展行业培训、知识竞赛、志愿服务等活动 370 余场次，参加人数 28000 余人，提高创文知晓率；将创建核心区划分成 7 个片区 68 个网格，实施创文网格志愿服务活动；推进创文“七大专项行动”，整治县城内乱停乱放、占道经营、乱堆乱放、绿化带内环境卫生脏乱差等突出问题；组织举办文明讲堂活动 5 期，开展 7 场澄江县德耀中华·2018 年精神文明建设先进事迹巡讲活动，推荐评选出 1 名“中国好人”、5 名“玉溪好人”候选人、5 名“澄江好人”、1 名“玉溪新乡贤”、10 名“澄江新乡贤”、“云岭楷模”、“最美村官”、“最美基层干部”各 1 名等先进典型；推选出首批云南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示范点。安排部署“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主题教育实践活动，开展“美德少年”“新时代好少年”“文明校园巡礼”评选学习宣传活动，征集优秀童谣，举办“聂耳杯”乡村学校少年宫才艺大赛澄江赛区预赛，交叉检查乡村学校少年宫。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推荐评选出省级文明单位 11 个、文明村镇 12 个，文明校园 1 个；市级文明单位 14 个、文明村镇 7 个、文明校园 1 个；县级文明单位 22 个、文明村镇 9 个、文明校园 4 个，实施“十星级文明示范户”创建和道德积分制管理，推进乡风文明，开展“我们的节日”系列主题活动。组织开展“3·5 学雷锋”、“文明创建我带头”千人签名和文明交通、文明旅游（出行）、诚信建设等大型主题志愿服务活动，近 158 支志愿

服务队 16846 名志愿者参加活动。五是文化发展惠民乐民。按照《澄江文化产业“十三五”发展规划（2016-2020 年）》，策划、包装文化产业项目，推进小湾特色民宿项目建设，打造抚仙湖畔首个文创民俗小镇，构建“一个景区、一个度假区、一个村庄”的特色文化旅游体系，强化产业效益。培育文化企业，认定 156 家文化产业法人单位，联网直报企业 1 户，申报寒武纪欢乐大世界项目入选云南省文化产业引导基金项目库，推动文化产业发展。与贝林团队合作，研发文创产品，推介包装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关索戏”，演出《傩之魅》专场晚会 3 场，成功申报周如文为第五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组织民族民间工艺师、文化企业参加上海民族民俗民间文化博览会、创意云南博览会等活动。推进文化惠民工程，加强镇（街道）文化站建设，开展书画、摄影展，组织举办农村文艺调演等文艺演出，开展农村电影放映，安装 4TB 数字图书资源，举办秘境百马美丽乡村马拉松赛事暨一部手机游云南体验、抚仙湖国际半程马拉松赛等国内外赛事，提升澄江知名度。繁荣文艺事业，围绕《澄江县仙湖文化名家培养工程实施方案》，发展文艺人才队伍，培养省级会员 23 人，国家级会员 1 人，组织编撰《文化澄江》系列丛书，编辑出版《抚仙湖》文学季刊三期，打造地方文学品牌。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中国共产党澄江县委员会宣传部部门 2018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分别是：中国共产党澄江县委员会宣传部。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中国共产党澄江县委员会宣传部部门 2018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14 人。其中：行政编制 9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1 人），事业编制 5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9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1 人），事业人员 3 人。

离退休人员 1 人。其中：退休 1 人。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澄江县委员会宣传部部门 2018 年度收入合计 1,099.2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99.27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0.00%；与上年对比增加 367.52 万元，主要原因人员工资、公用经费及项目资金增加。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澄江县委员会宣传部部门 2018 年度支出合计 986.6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11.22 万元，占总支出的 31.54%；

项目支出 675.41 万元，占总支出的 68.46%。与上年对比增加 254.88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公用经费及项目资金支出增加。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18 年度用于保障中国共产党澄江县委委员会宣传部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311.22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129.71 万元，主要原因分析人员工资及公用经费增加。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占基本支出的 83.89%；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占基本支出的 16.11%。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18 年度用于保障中国共产党澄江县委委员会宣传部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675.41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125.17 万元,主要原因是创文项目资金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中国共产党澄江县委委员会宣传部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41.9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5.47%。与上年对比增加 225.1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公用经费及项目资金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869.0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92.27%。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支出、公用经费支出及宣传项目资金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1.6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4.42%。主要用于在职职工社会保险支出及离退休人员经费。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13.4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42%。主要用于在职职工的社会保险费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中国共产党澄江县委员会宣传部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1.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其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17 年增加 0.37 万元，增长 25.69%。其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 0.37 万元，增长 25.69%。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公务接待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 1.44 万元，占 10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务接待费支出 1.44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1.44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60 批次，接待人次 218 人。主要用于开展业务发生的接待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中国共产党澄江县委员会宣传部部门 2018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0.13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27.4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入增加。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差旅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劳务费及其他交通费用。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共产党澄江县委员会宣传部部门资产总额 261.03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136.80 万元，固定资产 124.23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

增加 146.8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增加 82.49 万元，固定资产增加 30.55 万元；处置车辆 1 辆，账面原值 37.97 万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 200 万以 备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	261.03	136.8	124.23			

填报说明：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 / 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 固定资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5.3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5.36 万元。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 (一) 项目支出概况
- (二)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 (三) 项目绩效目标管理
- (四)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五)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表详见附表（附表 10-附表 14）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日常公用支出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包括税

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专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是指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其功能分类范围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等事务、国土资源气象等事物、住房保障支出等。

【三公经费】

“三公”经费预算数是指各部门从年初预算安排用于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用的预算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监督索引号 53042200621101111